



刘志丹：群众领袖，民族英雄

“正月里来是新年，陕北出了个刘志丹，刘志丹来是清官，他带上队伍上横山……”

刘志丹，一个陕北人民永远不会忘记的名字。毛泽东主席赞誉他是“群众领袖，民族英雄”，老一辈革命家习仲勋把他当成“好导师、好领导，好朋友、好兄长”。在美国记者埃德加斯诺笔下，他是陕北的“现代侠盗罗宾汉”。

“为共产主义信仰奋斗到底”

1903年10月，刘志丹出生在陕北保安县金汤镇。那时的陕北土匪、流寇横行，百姓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他自幼目睹家乡饿殍遍野、民不聊生的凄惨景象，十分同情穷苦大众，萌发了改造社会、复兴中华的愿望。1922年，刘志丹考入榆林中学，在魏野畴等共产党员教师的熏陶和影响下，他如饥似渴地阅读《向导》《新青年》等进步书刊，常常激动得彻夜难眠。在他的号召下，榆林中学成

立了读书会，刘志丹被公推为会长。1924年秋，刘志丹成为榆林中学的第一批团员，第二年春，他被发展为共产党员。在入党誓言中，他说“加入党，就要为共产主义信仰奋斗到底。作为个人来说，奋斗到底就是奋斗到死。”从此，他把自己的命运同中国革命紧紧联系在一起，从一个热血青年逐渐成长为意志坚定的革命家，在中国革命的舞台书写着陕北传奇。



东征的刘志丹（陕甘边革命根据地照金纪念馆）

“榆木大炮”巧杀敌

1932年冬，刘志丹带领陕北工农红军辗转来到照金，成立了陕甘地区第一支正规红军——红26军第2团。当时队伍装备简陋，没有重型武器，仅有几把步枪、土枪，作战经常陷入被动局面。刘志丹一直思索着应对办法，当他看到照金的山坡上长有许多粗壮的榆树时，灵机一动，想到一个好办法。他当即让人砍下几棵大榆树，请会做木工的战士秘密做了四门大炮的模型，用老百姓家的锅底灰把大炮抹黑，再涂上一层松子油，这样制成的“榆木大炮”远看和真大炮一模一样。行军时用红布套上大炮，由骡子驮运，群众看见后高兴地

说：“呀！红军有大炮哩，看害人的民团以后还猖狂不。”在以后的多次战斗中，只要把“榆木大炮”抬出来架在山头，敌人就吓得个个像缩头乌龟，不敢轻举妄动，为我军赢得了有利战机。1933年春，在与庙湾夏老么土匪团作战交火中，夏老么看到红军有大炮，很是惊讶，下令不惜一切代价抢夺大炮。因敌众我寡，“大炮”被抢走了。夏老么看到抢回的“榆木大炮”，气得暴跳如雷，因为他死伤了许多团丁换来的却是几根没用的木头。而就在此时，红军深入动员群众，集结周围的革命力量，趁其不备一举歼灭了夏老么的土匪民团。

群众领袖

民族英雄

刘志丹题词

群众的“老刘”

“刘志丹是个现代罗宾汉，怀有山里人对富人的仇恨；在穷人中间，他成了救星；而在地主和放债者中间，他又是上天的神鞭。”1936年，当美国记者斯诺走进红色政权下的陕甘宁边区，立即就被广泛流传的红军将领刘志丹的传奇故事深深吸引。

在陕北，刘志丹穿着粗布衣和草鞋，长年奔走在穷苦百姓中间。他带领的部队，敌人来了，拿起枪杆是红军，敌人走了，放下枪杆，就是农民。走在哪里就干在

哪里，劳动在哪里，地就种在哪里。战士和乡亲们很少称刘志丹“总指挥”“主席”，更多的是称他“老刘”。

他带领部队进入神木、府谷时，当地百姓听说刘志丹来了，都专门跑来看望。有位双目失明的老大娘，十分激动地从人群中挤到志丹同志面前，拉着志丹同志，从头上摸到脚下，又从脚下摸到头上，说“好啊，你就是咱老百姓的救命恩人啊，摸摸你，知道你长啥样，我这心里就踏实了！”

“奋斗到底就是奋斗到死”

1936年3月，刘志丹率红28军参加东征战役。出征前，刘志丹曾对妻子同桂荣说，“我爱父母和乡亲，我爱祖国的一山一水、一草一木；我愤恨卖国贼，我愤恨堕落的政府，我痛惜中国人民深受苦难，因此才走上革命道路的。”

4月14日，红军东征山西攻打中阳县三交镇，刘志丹亲临前沿观察。敌晋绥军阵地上有一挺机枪正猛烈扫射，刘志丹探出上身用手指着说，要把它缴下来向陕北苏区献礼。不幸的是，那挺机枪射来的子弹打中了刘志丹左胸，他昏倒后被拍下，清醒过来只说了一句话：“要宋政委（宋任穷）指挥部队……赶快消灭敌人。”便停止了呼吸，牺牲时年仅33岁。

刘志丹短暂的一生，驰骋于西北黄土高原，扎根于人民群众之中，“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领导

创建西北革命根据地……不断发挥着自己的军事才能，成为中国人民解放军发展史上36位杰出军事家之一，用生命践行了他在入党时“奋斗到底就是奋斗到死”的誓言。

如今，在刘志丹烈士陵园里，有两块镌刻着毛泽东为刘志丹题词的石碑，一块刻着“我到陕北只和刘志丹同志见过一面，就知道他是个很好的共产党员。他的英勇牺牲，出于意外，但他的忠心耿耿为党为国的精神永远留在党与人民中间，不会磨灭的。”另一块刻着“群众领袖、民族英雄”。周恩来曾为他题词“上下五千年，英雄万万千，人民的英雄，要数刘志丹”，朱德称他是“红军模范”，表达了党和人民对刘志丹光辉一生的崇高敬意。

（据新华社客户端、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陕甘边革命根据地照金纪念馆）

一块锦匾背后的长征民族团结故事

在宁夏西吉县回民聚集的单家集村有一块锦匾，上书“回汉兄弟亲如一家”，落款是红二十五军军长程子华。

“这是红军第一次经过单家集时，军民鱼水情的见证，为民族团结留下一段佳话。”单家集单南村党支部书记单云说。

长征路上，红军曾经三过单家集。最早一次是1935年8月15日，程子华、吴焕先率领红二十五军初到单家集，遇到的是一幅“跑红军”的场景。

“‘跑红军’就是因为害怕，躲起来。那年月老百姓常受国民党军队和土匪征粮逼款，一听说军队来就跑的跑、藏的藏。”单云说。

为了不扰民，红二十五军晚上进村不敲门不入院，战士们就睡在街道边、屋檐下。

“红军是为穷人打天下的！”为了争取回族群众信任，吴焕先政委在动员大会上宣布了“三大禁令、四项注意”，如禁止驻扎清真寺，禁止在回民家中吃大荤，注意尊重回族人民生活习惯等。红二十五军的言行，让老百姓打开了自家大门。

休整期间，红军战士不仅把驻地院子 and 街头巷尾打扫得干干净净，还帮助老百姓挑水、扫院，军医们也给群众送药治病，当地群众盛赞红军是“仁义之师”。

后来，吴焕先、程子华带人抬着“回汉兄弟亲如一家”的锦匾和6只肥羊、

6个大元宝等礼品，拜访当地清真寺。回族群众也按民族礼节宴请红军，并赶着一群染成红色的肥羊到军部回访。

红二十五军离开时，老百姓在街旁设置了香案茶桌，摆上点心，为红军送行、带路。

“红军又来了！”一个多月后的10月5日，当毛泽东率领中央红军经过单家集时，因为红二十五军打下的良好基础，受到了当地回族群众热烈欢迎。1942年出版的《红军长征记》中有一段单家集群众迎接红军的描述，文中写道：“你们是帮助穷汉谋利益的，喝点开水不要钱。”

单云说，据老人们回忆，毛主席等人参观了陕义堂清真寺，与宗教人士促膝夜谈，讲解党的民族政策，留下了“单家集夜话”的长征佳话。

“当年毛主席就夜宿在农民张春德家。农户想首长睡个好觉，把土炕烧得很暖。”单云说。如今，农家小院的土坯房作为毛主席住宿旧址被保存下来。门板上，当年国民党飞机投下炸弹所留的大小弹孔清晰可见。1996年，单家集群众自发捐款在毛主席夜宿地修建了“人民救星、一代天骄”的纪念碑。

“这样的队伍得民心，将来要得天下呢！”在单家集，老一辈相传的红军故事里总有这样一句话。

（据新华社）

民国时期发生在同心县一起贩碱损誉案的始末

周宪星

马鸿逵坐镇宁夏期间，盐、碱均属官营，禁止私人开采、营销，违者没收并罚款严处。民国33年春季，同心县西山五丰台村名绅杨生义（在民国24年前曾任马鸿宾部连长，故人们都称他“杨连长”）当时有骆驼五链子（一链子一般6-7头骆驼），在黄河以东哈玛台碱湖淤的碱，准备运往甘肃靖远、兰州销售。当驮碱的骆驼沿包兰公路走到喊叫水境内歇缓，正巧碰上了马鸿逵车队从兰州返宁夏，发现路旁骆驼驮碱，即停车查询，掌柜的杨生义一看坏事了，惊吓之余便灵机一动向马鸿逵报告：“主席，我是同心五丰台的杨生义，知道盐碱私营违法，由于受利益驱使，抱着侥幸的心理，这五链子骆驼中其中有一链子是我给周干臣县长带的，请主席宽大为怀，放我一马，今后绝对不敢再犯。”杨生义把周干臣打出质盾牌，其因马鸿宾和周是儿女亲家，周干臣曾任过预旺、平罗县县长，又是省政府委员、中央国民参政会参政员。马鸿逵听说有周干臣的骆驼很生气，就把杨生义推上汽车拉到中宁。当时杨生义非常害怕，经马鸿逵的四姨太刘慕侠说情，被偷偷放跑。第二天马鸿逵在中宁县召开的会议上点了周干臣的名，说：“身为省政府委员，中央国民参政会参政员，带头违法走私。”当时周干臣四子周瑜文任马鸿宾骑兵团连长，在场听到后，即向父亲报告，周干臣获悉此事非常气愤，便派人给同心县县长杨永康报信，要求各级法院对此案进行广泛宣传，调解遂广泛开展。

随着调解运动的深入发展，群众觉悟逐渐普遍提高，用群众的力量与群众的智慧解决民间纠纷和改进司法工作不仅是边区政权的认识，也是人民群众的认识。人民与司法之间开始逐步融合，开展“人民司法”工作新格局已经得到各方面的一致认可。（据《学习时报》）

一时糊涂，为个人得失损坏了您的名誉，千错万错都是我的错，您怎么处理我都接受。”最后周干臣答应让杨回五丰台请各方绅士协商处理。后经协商决定：将杨生义一链子骆驼打价200万元货币作为名誉赔偿费，另拿出20万元登报申明以恢复名誉。200万元罚款交周干臣后，全部作为办学经费。

此案虽经协商对杨生义做了罚款处理算是私了，但周干臣一生争强好胜爱面子，仍余怒未息，准备报省主席马鸿逵追究县长杨永康的渎职责任。杨永康获悉此信息，知有丢官可能，于是邀请半个城名流张生德（国大代表、同心县商会会长）、丁松山（省参议员）、周廷章（伊玛目）前往平叔村，向周干臣认错，赔礼道歉，周干臣也以宽大为怀，给了县长杨永康台阶，答应不再报马鸿逵主席追究责任。

解放后周干臣在兰州参加工作，反思当时对杨生义经济处罚过重，一直担心杨生义向新政权告发。但杨生义其人胸怀坦荡，他曾对族侄杨百全（离休老教师）表白：“我为了个人得失在马鸿逵跟前损坏周干臣名誉，是我一生中的一大过错，不怨人家周干臣，至今我也很愧疚。”杨生义当时是同心县西山有名望的绅士，心地善良，仗义疏财，热心公益慈善事业，经济上也大力支持学校 and 清真寺费用，在家乡有很好的口碑。民国36年（1947年）同心遭遇大旱，庄稼颗粒无收，老百姓生活极度困难，杨生义用自己的五链子骆驼，从川区运来高粱米，为五丰台村每户人借了50斤，先借给后舍散，这件事桑梓父老铭记在心，至今不忘。（作者系同心县工商联退休干部）

陕甘宁边区时期的人民司法

1940年1月，毛泽东发表了著名的《新民主主义论》，这是一篇划时代的著作，对当时边区的政策和发展方向起到了巨大的指导作用。关于司法工作的方针问题，1940年5月10日，当时的陕甘宁边区政府和最高法院在给各县司法处的指示信中作出了关于“在人民群众中建立司法基础”的重大决定，这标志着边区的司法工作朝着相信和依靠人民群众的方向逐渐转变。1942年的整风运动也促使边区的司法工作者总结经验教训，重新认识人民群众在司法工作中的地位和作用，树立了司法工作的群众路线和群众观点。

破除旧法与旧司法的影响

西安事变后，在陕甘宁等边区相对稳定的环境下，各个边区政权赢得了宝贵的建设时机。但是司法工作依然是一个薄弱环节，在抗日民主根据地开拓过程中，司法工作受国民政府确立的体制和法律的影响较大，司法工作遭到了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根据地高层和人民群众的不满和批评。

显然，最初的许多抗日革命根据地没能适应新民主主义时期的任务转型，没能根据实际情况的迅速发展创造性地开展新民主主义司法工作的探索。边区初期司法工作中的缺陷逐渐暴露并扩大，司法工作与人民之间的隔阂逐渐扩大。

早期边区的部分司法干部受到国民政府主导的司法制度和思想影响较大，不顾客观实际奉行“司法独立”和“法官中立”思想。比如：在处理群众斗争案件时，不能站在群众的角度来积极扶持群众；把群众斗争激烈的地方看成罪恶；向群众头上浇冷水，积压群众斗争案件。司法部门根据中立原则，经常

认为群众团体过左、过于片面；而群众团体则认为司法人员是勾结上层，偏向上层。这种矛盾激化后就形成互相对立、互相诟病、互相破坏诚信的恶果。上述情况，引起了边区领导层的不满和警惕，开始思考新的出路和办法。

1942年10月至1943年1月的陕甘宁边区高级干部会议上，边区政府和边区高等法院批评了不顾边区实际，硬搬旧法和旧司法制度的错误倾向，要求司法完全符合边区和人民的需要，改善司法工作，制定新的司法政策，即大规模开展民间调解，彻底解决人民的实际问题。

1943年晋察冀第一届参议会的政府工作报告中确立了关于司法工作的四点原则。一是认为司法工作是政权工作的一部分，要矫正以往所谓司法独立脱离政治领导之弊。二是司法工作的中心任务是保证政府各种政策之执行，保护抗日各阶层人民的利益，对汉奸、盗匪及违反法令者予以裁判。三是法官必须依靠民意，依靠调查研究材料进行审判，纠正以往法官坐在家里死啃条文的习惯。四是

对犯人用感化教育政策，反对报复主义。谢觉哉阅完材料后在日记中写道：除第四条外，其余三条尤其是第三条陕甘宁边区司法机关做得很差。由此可见，当时谢老对于陕甘宁边区的司法工作十分不满意。习仲勋也提出自己的看法：司法工作，如果不从团结老百姓、教育老百姓方面着眼，只会“断官司”“写判决书”的话，即使官司断得清楚，判决书写得漂亮，则这个“断官司”和“判决书”的本身，仍将是失败的，因为它和所属人民的要求相差很远。要达到上述目的，必须普及民间调解运动。由此可见，当时边区领导层希望抛弃旧司法工作的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通过走群

众路线开创新型司法工作格局。

确立新民主主义司法的发展方向

怎样探索司法工作的新方向，落实新制度和新办法，成为考验当时根据地司法工作的重要问题。基于此，各个根据地都开始努力探索新民主主义司法方向、途径和内容。其探索的重点方向就是如何把司法工作和群众路线紧密结合起来。关于新民主主义司法工作中的标准问题，关键在于是否树立群众路线，也就是说司法工作到底能不能做到为人民服务。在陕甘宁边区积极探索新民主主义司法改革的过程中，其他根据地也进行了相应的探索。

1944年，当时的山东根据地就开始认识到：我们法的渊源是根据地的政策，政策又表现为我们的法规和命令。具体点说，应该明确规定以后所有的司法判决和调解以及调委会的调解，都以我们省参议会所通过的施政纲领、法规、决议和省行政委员会所颁发的训令、指示和决定及当地政权单行办法为根据，以群众团体的决议为重要参考，以旧的民刑等法作为补充参考，如遇群众团体的决议与其他根据不适当时，呈请上级解决。一直困扰根据地司法工作的司法依据问题至此得到了较好的解决，也就是说“六法全书”为主已经开始转变成根据地的政策、法律、法规为主，群众团体的决议也得到了很高的认可。

司法工作为民服务的思想，特别是为贫苦农民服务的思想已经开始提高到了一个新的高度。当时的山东根据地认为：“由于地主和资本家在历史上早就能认识到自己的利益，并且能够主张自己的利益，而工农劳苦大众几千年